

证券代码：834627

证券简称：易法通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黄炳龙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已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142,02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.8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证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，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现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请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42,0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利用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。投资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，投资产品为中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，在上述授权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授权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有效，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在上述投资额度及范围内，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42,0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6 日